

证券代码：871085

证券简称：捷信达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(一) 召开情况

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(二)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786.56 万元（单位人民币元）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501.184 万元（单位人民币元）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修改公司章程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捷信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7日